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FIELD GROUP LIMITED

雅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公告

董事會已知悉最近本公司的股份成交量及股份價格有所上升，茲聲明本公司除就一項可能的收購網上電腦遊戲業務與一名獨立第三者開始進行商談以外，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須予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須予披露。然而，該商談仍然在初步階段及未達成任何結果，與此同時並沒有簽署正式協議及該收購或可能或不可能進行。

本公告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而發表。

Artfield Group Limited（「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最近本公司的股份成交量及股份價格有所上升，茲聲明本公司除下文所披露外，並不知悉導致該等上升的任何原因。

本公司已就一項可能的收購網上電腦遊戲業務與一名獨立第三者開始進行商談，該業務倘成為事實可能構成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須予公布的交易。然而，該商談仍然在初步階段及未達成任何結果，與此同時並沒有簽署正式協議及該收購或可能或不可能進行。其間，公眾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需謹慎進行。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董事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披露；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須予披露。

本聲明乃承Artfield Group Limited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梁金友先生、李戈玉女士、梁健友先生、歐健生先生、鄧巨能先生及林東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勞明智先生、盧華威先生及柯偉聲先生。

承董事會命
Artfield Group Limited
主席
梁金友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